

《宁水新规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第十版）》

生效公告

尊敬的份额持有人：

由厦门宁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托管人的宁水新规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备案编号：SEL305，以下简称“本基金”），本基金补充协议《宁水新规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第十版）》于2025年9月10日生效，并自生效之日起取代原基金合同。

自新版本合同《宁水新规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第十版）》启用日期起（含），后续新增委托人不再签署原基金合同，统一签署新版本合同。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切实保障基金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厦门宁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0日

